联合国 S/2004/40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9 January 200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04年1月16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我谨提及安全理事会关于利比里亚问题的2003年12月22日第1521(2003)号决议。安理会在该决议B节第22段中请我与安全理事会第1521（2003）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协商，指派一个成员不超过五人的专家小组，为期五个月，对利比里亚和各邻国进行后续评估，以便调查上述决议B节第2、第4、第6和第10段所述措施的执行情况和任何违反行为，包括涉及叛乱运动和邻国的任何违反行为，和包括与委员会认定决议B节第4段所述个人相关的任何资料，并包括非法军火贸易的各种资金来源，例如来自自然资源，并汇编一份报告；以及评估在实现该决议B节第5、第7和第11段所述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。

因此，我谨通知你，考虑到第1521（2003）号决议的要求，包括要求我尽可能酌情利用第1478（2003）号决议所设专家小组成员的专门知识，我任命了以下五名专家：

1. 阿瑟·格雷戈里·布伦德尔先生（加拿大）
2. 阿塔布·博迪恩先生（塞内加尔）
3. 达米安·卡拉芒先生（法国）
4. 卡斯帕·菲森先生（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）
5. 汤米·史蒂芬·加尔奈特先生（塞拉利昂）

我并选博迪恩先生担任专家小组组长。

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此事为荷。

科菲·安南（签名）

04-21182 (C) 190104 190104